

德邦德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0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84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2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78,112,201.6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资产流动性及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当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结构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杠杆投资策略和个券挖掘策略，在严格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实现组合收益的最大化。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049,646.56

2. 本期利润	3,448,060.8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12,802,590.0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5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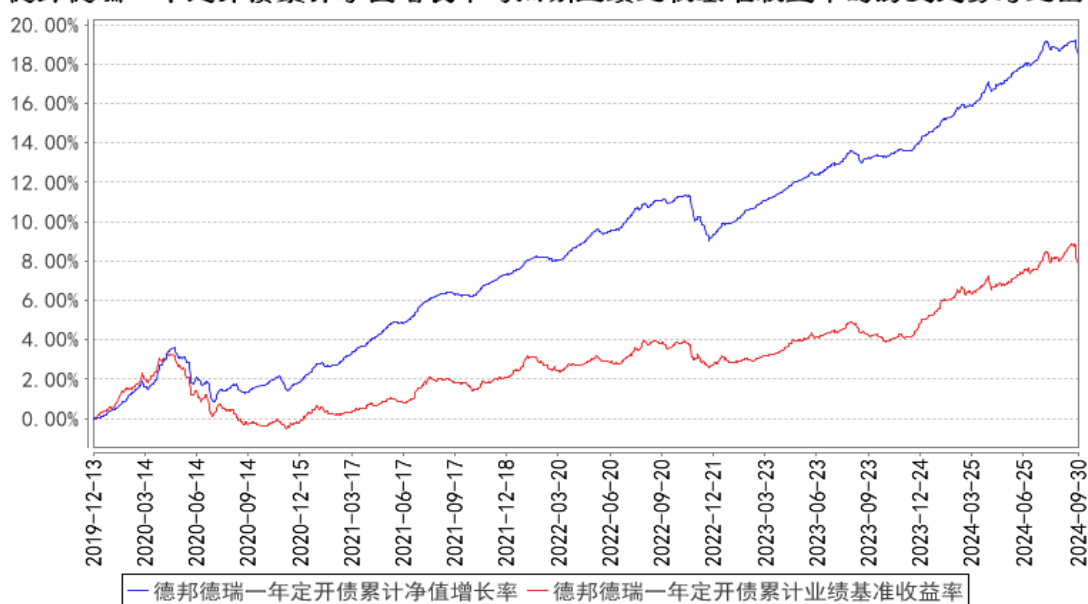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5%	0.08%	0.26%	0.10%	0.09%	-0.02%
过去六个月	2.13%	0.07%	1.32%	0.09%	0.81%	-0.02%
过去一年	4.59%	0.05%	3.53%	0.07%	1.06%	-0.02%
过去三年	11.51%	0.05%	5.97%	0.06%	5.54%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8.47%	0.05%	7.88%	0.07%	10.59%	-0.0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德邦德瑞一年定开债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1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已满一年。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图示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丁孙楠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2 日	-	13 年	硕士，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8 月担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组合管理部投资经理助理；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上海银行资产管理部投资交易岗。2016 年 1 月加入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募固收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

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债券收益率受经济修复较弱以及公开市场政策利率下调的影响整体下行，但季末各项逆周期调节政策推出导致市场收益率显著上行。三季度经济基本面，经济数据延续弱势，固定资产投资和消费增速继续下行。央行两度超预期降息，同时持续丰富货币政策工具箱，设立临时隔夜正、逆回购工具，开展国债借入并卖出国债，正式开展公开市场国债买卖操作。9 月 24 日国新办新闻发布会，央行宣布将进行降准降息，并创设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和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两项结构性货币政策，证监会表示将支持长期资金入市，有效提振权益市场情绪。9 月 26 日政治局会议不同寻常地以经济为主题，重点部署经济工作，与 924 金融政策形成呼应，驱动权益市场出现快速上涨。权益债券市场呈现显著跷跷板效应，债券市场反弹明显，利率债收益率上升，之后信用债因债券类产品负债不稳定出现赎回抛盘，信用利差拉大。

投资操作方面，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以配置中高等级信用债为主，报告期间进行了主动的久期管理，对收益有正向的贡献。在季末市场波动期间，产品处于封闭期，负债稳定，对交易仓位执行了止损操作，产品运行稳定。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5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6%。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85,163,524.63	94.86
	其中：债券	1,185,163,524.63	94.8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3,705.81	4.8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61,061.53	0.34
8	其他资产	9,347.44	0.00
9	合计	1,249,437,639.41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1,392,445.65	4.0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87,403,187.86	18.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3,890,757.41	10.26
4	企业债券	117,601,898.77	11.6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513,302.73	2.03
6	中期票据	617,113,944.48	60.9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9,572,380.91	9.83
9	其他	101,566,364.23	10.03
10	合计	1,185,163,524.63	117.02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203	24 国开 03	500,000	51,467,540.98	5.08
2	112306244	23 交通银行 CD244	500,000	49,961,188.52	4.93
3	112416155	24 上海银行 CD155	500,000	49,611,192.39	4.90
4	2280449	22 良渚文化债	300,000	31,904,980.33	3.15
5	102383301	23 无锡新发 MTN002B	300,000	31,760,836.07	3.14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因安全测试存在薄弱环节；运行管理存在漏洞；数据安全不足；灾备管理不足等原因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分行或支行存在违规发放个人贷款；违规转嫁经营成本；个人信用消费贷款管理不到位；贷款“三查”不到位，信贷资金被挪用；未严格执行受托支付和实贷实付，向建筑施工企业发放用途不合规的流动资金贷款，未尽职核实项目工程进度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对抵押评估费内控管理不到位；提供虚假报表；换领金融许可证未按规定公告；强制搭售保险产品；票据业务办理不审慎，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贷后管理不尽职，部分流动资金贷款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回流至借款人账户；超出服务收费名录违规收费；未落实优惠政策减免费用；受托支付审查不尽职；为异地企业办理资本金结汇业务未尽职审核、为企业办理利润汇出业务未尽职审核、办理退汇业务未尽职审核；向资本金不足的项目发放固定资产贷款；个人消费贷款违规流入限制性领域；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贴现资金回流出票人；未按规定进行保险销售从业人员执业登记管理；代理销售保险产品过程中销售行为不规范；小微业务统一授信管理不到位；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违规行为；违反规定办理结汇等违法违规行为，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外汇管理局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部分分行或支行存在贷款资金对接本行到期不能兑付的理财产品；房地产贷款未按项目进度放款、贷后管理不到位；以贷款资金转存存单，并以存单质押发放贷款；小微统计数据不真实；个人经营性贷款“三查”不到位；流动资金贷款用途不合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贸易背景真实性审核不到位；未按规定提供报表；未根据标的项目的实际进度和资金需求发放贷款，导致贷款资金被挪用；个人贷款贷前调查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个人消费贷款违规流入股市；存贷挂钩；表外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封闭式产品投资非标准化资产终止日晚于产品到期日；理财产品老产品投资新资产的到期日晚于 2020 年；将无法持有至到期的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未按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杠杆水平；开展理财业务违反公平交易原则；开放式公募理财产品持有高流动性资产比例未达到 5%；公募理财产品持有单只证券的市值超过该产品净资产的 10%；理财业务数据登记错误；违规发行大额存单；为保理业务提供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严重不审慎；委托贷款资金来源审核严重不审慎；委托贷款违规用于购买理财；违规向委托贷款借款人收取手续费；不良贷款余额数据报送存在偏差；理财产品底层持仓余额数据报送存在偏差；理财产品销售端与产品端数据报送存在偏差；理财产品信息登记不及时；监管标准化数据与客户风险系统数据存在偏差；EAST 系统信息漏报错报；虚假受托支付，贷款资金长期滞留借款人账户；小微企业



划型不准确等违法违规行为，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派出机构处罚。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部分分行或支行存在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相关管理规定；不良资产非洁净出表；违反外汇账户管理规定；贷款业务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办理经常项目付汇业务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未按规定加强非柜面转账管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资金回流出票人违规行为；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信用卡汽车分期业务调查不尽职；放宽合作机构准入条件；案件信息报送不及时；部分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的人员从事基金销售业务；销售误导；代理销售保险夸大保险责任、承诺收益等欺骗投保人；因管理不善导致许可证遗失；信用卡业务管理不到位；未严格执行内控制度；部分重要信息系统识别不全面；重要信息系统投产及变更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且投产及变更长期不规范引发重要信息系统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信息系统运行风险识别不到位、处置不及时；监管意见整改落实不到位；信息科技外包管理不审慎；网络安全域未开展安全评估，网络架构重大变更未开展风险评估且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定级不准确；迟报重要信息系统重大突发事件；错报漏报监管标准化（EAST）数据；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与身份不明客户进行交易；合作机构管理不到位等违法违规行为，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9 日，因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白江青江东路证券营业部存在一是银证合作中违规委托证券经纪人以外的个人进行投资者招揽、服务活动的问题，二是未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对经纪业务营销活动的统一管理，防范从业人员违规展业的问题，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出局警示函。

2024 年 9 月 10 日，因罗普特 2020 年、2021 年存在虚增收入等行为，2022 年存在虚减利润行为，国金证券在对罗普特持续督导过程中存在未勤勉尽责的情形，持续督导现场检查工作不到位，出具的相关持续督导报告及专项核查意见结论不准确，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出具警示函。

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347.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347.44

###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78,112,201.6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78,112,201.65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注：本基金的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已满 3 年，发起份额已全部赎回。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40701 - 20240930	978,110,023.15	-	-	978,110,023.15	100.0000
产品特有风险							
<p>1、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大，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的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p> <p>2、大额赎回有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p> <p>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大额赎回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4、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时容易造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延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p> <p>5、单一机构投资者赎回后，若本基金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p> <p>6、大额赎回导致本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p> <p>7、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p>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4 年 7 月 26 日，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规定网站刊登了《德邦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2024 年 10 月 8 日，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规定网站刊登了《德邦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 §10 备查文件目录

###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德邦德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德邦德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德邦德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 10.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 198 号万硕大厦 A 栋 25 楼。

###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询，公司网址为 [www.dbfund.com.cn](http://www.db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1-7788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4 日